

# 臺灣的環境治理（1950-2000）： 基於生態現代化與生態國家理論的分析\*

曾華璧\*\*

## 摘 要

在當代環境政治理論中，生態現代化和生態國家理論主張「國家」是處理環境危機的重要機制。本文以此為基礎，探討國民政府遷臺五十年的環境治理。

本文主張以國家為主要角色的環境治理歷程，可以劃分為兩大時期：（一）國家強勢主導的環境治理時期（1950-1979）」與（二）「多元複合勢力主導的環境治理時期（1980-2000）」。

由於臺灣環境治理的價值取向，基本上以民生健康與福祉為主，且偏重生產型態與微弱永續性，因此政策上不免會出現矛盾性。

生態現代化是指國家回應環境危機的治理。綜觀五十年的歷史發展，臺灣在草根運動興起之前，便已逐步面對與處理環境危機的挑戰，一如西方先進社會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的狀況，所以可以視為已經開啟生態現代化；但臺灣對環境危機的處理，多數是被動式的回應，缺乏全面性與預防性的作法，因此在邁向以「生態永續」為目標的生態國家之路上，仍有努力之空間。

關鍵詞：生態現代化、生態國家、環境危機、環境治理、永續發展

---

\* 論文初稿〈邁向生態國家之路？——以國府遷臺後的環境政策為例〉宣讀於2006年11月10日「環境史研究第二次國際研討會」，中央研究院，2006年11月8-10日。本文討論事例以1950至2000為主，若有需要援引2000年之後的事例時，則統一置於腳註中。

\*\* 國立交通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與人文社會學系合聘教授  
來稿日期：2008年9月15日；通過刊登：2008年11月12日。